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泉公司增资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5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金泉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泉公司”）增资1.1亿元。

一、对外投资的概述

1、历次增资情况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泉公司于2012年7月成立于湖北省荆门市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。

2014年1月9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》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增加3,000万元人民币投资，投资额增加到3,800万元人民币，金泉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从8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3,800万元人民币。

2015年8月22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》，公司以自有资金增加8,200万元人民币投资，投资额增加到1.2亿元人民币，金泉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从3,8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.2亿元人民币。

2、本次增资情况概述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求，为了推进金泉公司“新能源车用动力电池及集成系统项目”的建设，满足金泉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金泉公司增加1.1亿元人民币投资，投资额增加到2.3亿元人民币，金泉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从1.2亿元人民币增加到2.3亿元人民币，增资后公司投资额仍占金泉公司总

股本的100%。

具体股本结构如下：

股东	增资前		增资后	
	出资额(万元)	出资比例	出资额(万元)	出资比例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	12,000	100%	23,000	100%
合计	12,000	100%	23,000	100%

本次增资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以人民币现金出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对外投资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被增资前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湖北金泉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

2、注册地点：荆门高新区荆南大道 68 号

3、注册资本：12,000 万元

4、法定代表人：刘金成

5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6、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锂原电池和锂离子电池、锂原电池和锂离子电池材料、电子粉体材料和新型金属材料、非金属材料及其他新材料（以上均不含危化品和国家专项规定项目），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

7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。金泉公司无设定担保、质押、抵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、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。

8、主要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16年3月31日	2015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340,578,184.78	157,711,295.71
负债总额	232,113,434.23	48,194,930.52
净资产	108,465,349.95	109,516,365.19

项目	2016年1-3月	2015年度
营业收入	11,665,284.24	23,800,569.66
净利润	-1,053,094.62	-5,020,532.44

以上2015年12月31日及2015年度的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6年3月31日及2016年1-3月的数据未经审计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目的

金泉公司主要生产方型电池，目前生产磷酸铁锂材料体系的新能源汽车电池和成组系统，本次增资有利于改善金泉公司的资产结构，提高其融资能力和综合竞争力，有利于金泉公司“新能源车用动力电池及集成系统项目”的快速推进，符合金泉公司和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。

2、投资风险

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对公司不构成重大的风险。本次对金泉公司增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对公司的现金流有一定的影响。公司将通过提高资金管理能力将风险降到最低。

3、投资影响

本次增资对公司本年业绩的影响尚不确定。如本次增资对公司本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11日